

珠海横琴持股平台办理个税返税政策

产品名称	珠海横琴持股平台办理个税返税政策
公司名称	深圳合泰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海南 深圳 横琴 宁波均有办公场所
联系电话	13530180825

产品详情

合伙企业涉税及申报

- 1、印花税：合伙企业出资额不计入“实收资本”和“资本公积金”，不征收资金账簿印花税。
- 2、增值税、附加税：因增值税为流转税，合伙企业与有限公司没有区别，以销售额来确定，合伙企业是小规模，简易征收3%税率，一般人，销售货物13%，提供服务6%。

3、个人所得税：

（1）生产经营所得：

有限合伙企业的自然人合伙人，不管是普通合伙人还是有限合伙人，生产经营所得，比照《个人所得税法》所列“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”应税项目，适用5%~35%的五级超额累进税率计算征收所得税。

（2）股息、分红所得：

根据《关于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规定 执行口径的通知》（国税函〔2001〕84号）第二条规定：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对外投资分回的利息或者股息、红利，“不并入企业的收入”，而“应单独作为投资者个人”取得的利息、股息、红利所得，按“利息、股息、红利所得”应税项目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，税率以税务核定为准。

4、企业所得税：不涉及。

5、年度汇算清缴：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62号公告二、取得经营所得的纳税申报

个体工商户业主、个人独资企业投资者、合伙企业个人合伙人、承包承租经营者个人以及其他从事生产、经营活动的个人取得经营所得，包括以下情形：

（一）个体工商户从事生产、经营活动取得的所得，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、合伙企业的个人合伙人来源于境内注册的个人独资企业、合伙企业生产、经营的所得；在取得所得的次年3月31日前，向经营管理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汇算清缴，并报送《个人所得税经营所得纳税申报表（B表）》；从两处以上取得经营所得的，选择向其中一处经营管理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年度汇总申报，并报送《个人所得税经营所得纳税申报表（C表）》。